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UR SEAS MERCANTILE HOLDINGS LIMITED

四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4)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四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3	1,436,297	1,432,400
銷售成本		<u>(962,160)</u>	<u>(1,047,994)</u>
毛利		474,137	384,406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326,035	115,398
銷售及分銷費用		(292,547)	(301,640)
行政開支		(145,789)	(145,372)
其他營運開支		(4,464)	(4,443)
融資成本	4	(7,717)	(7,63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u>5,996</u>	<u>4,901</u>
除稅前溢利	2 & 5	355,651	45,617
所得稅開支	6	<u>(20,820)</u>	<u>(11,259)</u>
期內溢利		<u>334,831</u>	<u>34,358</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所有者		329,099	34,072
非控股權益		<u>5,732</u>	<u>286</u>
		<u>334,831</u>	<u>34,358</u>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8	<u>85.6港仙</u>	<u>8.9港仙</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334,831	34,35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4)	37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0,941	(27,245)
於期內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	(6,067)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532	(1,24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32,459	(34,519)
期內總全面收益／(虧損)	367,290	(161)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所有者	360,886	490
非控股權益	6,404	(651)
	367,290	(16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6,028	502,319
投資物業		19,371	18,60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90,538	88,277
商譽		44,814	43,680
其他無形資產		3,262	4,17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66,484	158,735
可供出售投資		1,174	1,188
訂金		25,600	30,721
遞延稅項資產		8,730	8,629
非流動資產總值		<u>876,001</u>	<u>856,328</u>
流動資產			
存貨		290,668	273,836
應收貿易賬款	9	597,293	551,098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3,802	142,098
可收回稅項		488	8,21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		42,083	47,44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15,285	839,440
持作出售資產	11	1,879,619	1,862,127
		-	45,307
流動資產總值		<u>1,879,619</u>	<u>1,907,43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負債	10	376,692	365,034
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		733,256	930,120
應付稅項		30,587	20,363
流動負債總值		<u>1,140,535</u>	<u>1,315,517</u>
流動資產淨額		<u>739,084</u>	<u>591,91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15,085</u>	<u>1,448,24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	23,741	82,469
遞延稅項負債	13,209	18,043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值	36,950	100,512
	<hr/>	<hr/>
資產淨額	1,578,135	1,347,733
	<hr/> <hr/>	<hr/> <hr/>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所有者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38,425	38,425
儲備	1,503,808	1,279,675
	<hr/>	<hr/>
	1,542,233	1,318,100
非控股權益	35,902	29,633
	<hr/>	<hr/>
權益總值	1,578,135	1,347,733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多項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會計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披露計劃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於其他實*
體的權益披露

採納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於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區域而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須予報告之經營分部：

- (i) 香港分部從事製造及銷售小食、糖果、飲料、冷凍食品、火腿及火腿類產品、麵食及零售小食、糖果及飲料，以及經營餐廳；及
- (ii) 中國大陸分部從事製造及銷售小食、糖果、飲料、冷凍食品、麵食、火腿及火腿類產品，以及經營餐廳。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根據須予報告分部溢利／虧損（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方式計算）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算方法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一致，惟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以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則不撥入該項計算中。

分部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作為整體資產進行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作為整體負債進行管理。

各分部間之銷售及轉讓乃經參考與第三方交易之售價，按當時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2. 經營分部資料 (續)

	香港		中國大陸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956,256	986,163	480,041	446,237	1,436,297	1,432,400
內部銷售	6,019	5,156	85,861	89,851	91,880	95,007
	<u>962,275</u>	<u>991,319</u>	<u>565,902</u>	<u>536,088</u>	<u>1,528,177</u>	<u>1,527,407</u>
<u>對賬：</u>						
內部銷售抵銷					(91,880)	(95,007)
收入					<u>1,436,297</u>	<u>1,432,400</u>
分部業績	360,567	1,688	(6,295)	48,035	354,272	49,723
<u>對賬：</u>						
利息收入					3,073	1,123
股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11,033	7,649
融資成本					(7,717)	(7,63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5,996	4,90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1,006)	(10,146)
除稅前溢利					<u>355,651</u>	<u>45,617</u>
	香港		中國大陸		總計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1,104,089	1,139,995	941,581	882,392	2,045,670	2,022,387
<u>對賬：</u>						
內部應收款項抵銷					(324,294)	(322,27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66,484	158,73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867,760	904,912
資產總值					<u>2,755,620</u>	<u>2,763,762</u>
分部負債	352,305	376,341	348,681	310,965	700,986	687,306
<u>對賬：</u>						
內部應付款項抵銷					(324,294)	(322,27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800,793	1,050,995
負債總值					<u>1,177,485</u>	<u>1,416,029</u>

* 以上收入資料乃根據其客戶所在區域而劃分。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除去折扣及退貨後售出貨品之發票價值。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入		1,436,297	1,432,400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3,073	1,123
佣金收入		40	-
股息收入		1,194	204
租金收入		626	634
其他		2,355	3,827
		7,288	5,788
收益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	11	302,3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	2,11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00,046
攤銷遞延收益	11	6,608	-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9,839	7,445
		318,747	109,610
		326,035	115,398

4.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利息		7,717	7,633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962,160	1,047,994
折舊	32,246	33,14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攤銷	1,430	1,550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910	911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於香港所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六年：16.5%）之稅率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國家／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當期－香港		
期內稅項	17,709	4,362
當期－其他地區		
期內稅項	5,108	6,791
過往年度過度撥備	(21)	(195)
遞延	(1,976)	301
本期之總稅項支出	20,820	11,259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共1,51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91,000港元）已包括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之「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項內。

7.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 3.0 港仙 (二零一六年：3.0 港仙)	<u>11,528</u>	<u>11,528</u>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具攤薄潛力之已發行普通股份，因此並無就攤薄該等期間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基準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使用之本公司 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溢利	<u>329,099</u>	<u>34,072</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使用之期內已發行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384,257,640</u>	<u>384,257,640</u>

9.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賬期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信貸賬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就主要客戶而言，可延長至最多四至五個月。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1個月內	254,521	224,648
1至2個月	124,323	94,584
2至3個月	80,192	89,117
3個月以上	138,257	142,749
	<u>597,293</u>	<u>551,098</u>

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香港食品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結欠之款項26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14,000港元），而還款期與本集團授予其主要客戶之信貸賬期類同。

10.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結餘共196,81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64,943,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1個月內	137,939	112,067
1至2個月	36,323	25,884
2至3個月	9,912	11,710
3個月以上	12,642	15,282
	<u>196,816</u>	<u>164,943</u>

10.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續）

應付貿易賬款已包括結欠本集團聯營公司之款項46,49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0,687,000港元），彼等一般按30至60日期限結付。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及一般按30至60日期限結付。其他應付款項乃免息，信貸期平均為三個月。

11. 持作出售資產、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及攤銷遞延收益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出售後租回協議，以出售一幅位於香港的物業（「該物業」），現金作價368,000,000港元（「物業出售」）。該交易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完成（「完成日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為45,307,000港元（歸入香港經營分部內），已分類為持作出售。

於完成物業出售後，本集團與買方訂立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向買方租用該物業作自用，由完成日期起計為期一年。該物業於完成日期前後之公平值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釐定。超出該物業之公平值之代價已遞延並於租賃期內攤銷，致使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遞延收益11,392,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攤銷遞延收益6,608,000港元。

期內，除稅前之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302,300,000港元已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為現金3.0港仙（二零一六年：3.0港仙），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當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二）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享有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營業額保持平穩，為 1,436,297,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1,432,400,000 港元）。本公司權益所有者應佔溢利為 329,099,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34,072,000 港元）。是次溢利增長主要由於完成出售一項位於新界西貢之物業產生之出售收益。

於回顧期內，香港地區營業額為 956,256,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986,163,000 港元），佔總營業額約 67%；國內地區營業額為 480,041,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446,237,000 港元），佔總營業額約 33%。

業務回顧

集團於回顧期內延續去年下半年的穩健發展，在消費市場回暖及市場汰弱留強的形勢下，成功維持市場競爭力及佔有率，配合卓越的品牌效應、出色的食品質素及完善的銷售網絡，令整體業績表現於期內得以鞏固，繼續保持領導地位。外圍方面，內地經濟的穩定增長及中產家庭數目上升，有助推動集團的食品銷售；而日圓匯價於回顧期內維持平穩，亦減少集團面對的匯率風險，對營運產生正面作用。

食品代理業務

集團一直致力發展食品代理業務，務求將世界各地的各式美食帶給香港的消費者。集團現時代理日本、中國、韓國、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泰國、菲律賓、澳大利亞、愛爾蘭、法國、德國、荷蘭、比利時、南非和美國等多個國家和地區，逾百家國際名牌優質食品，包括零食、奶粉、牛奶、餅乾、蛋糕、糖果、朱古力、即食麵、雪糕、健康食品、飲品、醬油、調味料、火腿及香腸等，並透過百貨公司、超級市場、便利店、快餐店、批發商、零售商、酒樓、酒吧及航空公司等不同的方式，滿足廣大客戶的需要。

食品製造業務

集團一向將食品安全放在首位，在食品製造業務方面，不但追求味美，更重視安全衛生，因此對生產管理及品質監控一絲不苟。集團在香港和內地設有二十個食品生產及加工廠房，透過最嚴格及現代化的監察系統，製造不同類型的優質食品，不但符合國際標準，更屢獲殊榮，獲得「HACCP」、「ISO 9001」和「ISO 22000」系統認證及「香港 Q 嘜優質產品認證證書」，深受市場信賴，亦成功建立及鞏固消費者對集團的信心。在回顧期間，集團的紙包裝「四洲牛奶含乳飲料」甫推出內地市場，便大受消費者歡迎。

零售及餐飲業務

集團致力引入不同形式及類型的創新零售及餐飲服務，為消費者帶來驚喜。零售業務方面，旗下的「零食物語」專門店、「YOKU MOKU」曲奇餅店及「Calbee PLUS」大受歡迎。餐飲業務方面，「功德林」上海素食繼續榮獲「米芝蓮指南香港／澳門 2018」車胎人美食推介，成為全港唯一獲推介的素食餐廳。此外，在港經營的「Blue Brick Bistro by YOKU MOKU」、「四季·悅」日本料理、「大阪王將」日式餃子店和以鹿兒島薩摩魚餅聞名的日本品牌「玖子貴」，及位於廣州市的「泮溪」園林酒家、「喫茶屋」日式餐廳及「壽司皇」日本迴轉壽司餐廳等，亦廣受各界讚譽。

集團品牌發展

集團始創於 1971 年，經過 46 年的銳意經營，一直不忘初心，將顧客的認同及食品的安全放於首位，本著「食得放心、食得開心」的服務宗旨，成為全香港具規模的食品綜合企業。

集團以香港為根，與香港一起成長，是典型的香港傳奇。集團在香港深入人心，下一步會積極拓展內地市場，擔當內地與世界的食品中介人角色，一方面將海外美食引入國內，為內地消費者提供更多元優質的食品選擇，另一方面亦將內地食品帶進國際市場，讓更多海外國家可以品嚐中國美食。

企業社會責任

集團一直實踐「取之社會，用之社會」的精神，不遺餘力推動社會公益事務，建立和諧社會，包括贊助不同團體，如少年警訊、學校、護老和婦女組織、青年團體、街坊福利會及社團聯會等。此外，集團在推動社會服務發展方面的努力備受肯定，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嘉許獎狀。

集團業務於期內亦獲得多項殊榮，包括由亞洲生意顧問協會頒發之《亞洲企業成就大獎 2017》，以及再度榮獲經濟一週評選為《香港傑出企業 2017》及獲頒《非凡企業大獎》。此外，集團的食品繼續獲獎無數，四洲紫菜及卡樂 B 分別獲萬寧中國頒發《2017 年 HBWA 健美賞》之《樂活非凡零食品牌》及惠康超級市場頒發《2017 超市名牌》之《出類拔萃獎》。

展望發展

集團將一如既往積極拓展業務，在進一步擴大香港食品市場佔有率的同時，亦會全力開拓內地市場，為集團帶來新的增長動力。

香港業務

香港市場是集團的根據地，未來在食品代理、製造和零售及餐飲業務方面，會繼續推陳出新，為香港的消費者帶來更多選擇，領導市場的發展方向。隨着「Calbee PLUS」及「玖子貴」得到空前成功，深受市場注目及食客支持，集團將在下半年再接再勵，把握在食品界中獨有之網絡優勢，集合各種類形的美食，在尖沙咀推出集銷售多種進口品牌雪糕的雪糕屋、「零食物語」及「玖子貴」等的一站式美食平台，為消費者打造新時代的美食全新體驗。

內地業務

集團將繼續以「食品優、種類多、安全足」的經營策略，結合傳統的貿易模式及新興的跨境電商交易安排，開拓龐大的內地市場。廣東自貿區及「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將為集團未來的發展帶來新機遇。集團會不斷努力，透過不同的銷售渠道及以類型眾多的食品，逐漸開拓內地的收入來源。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流動現金及主要往來銀行授出之信貸作為業務之融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 815,285,000 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信貸額共 2,524,852,000 港元，其中 30% 經已動用。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負債資本比率為 49%，亦即銀行借款總額與本公司權益所有者應佔權益之比例。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以港元、日圓、人民幣及美元為結算貨幣，並主要為根據當時通行市場息率之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貸款（「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而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須於第二年償還。

物業出售所得之款項已用於(i)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特別中期股息約為 115,277,000 港元；(ii)與物業出售相關直接成本約為 2,500,000 港元；及(iii)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約為 250,223,000 港元。

員工聘用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聘用員工總數約 3,800 人。僱員薪酬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資歷而釐定。薪金及工資一般按表現及其他相關因素而作每年檢討。

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購買、出售或贖回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的投資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中所列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企業管治（續）

守則條文第 A.4.1 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 A.4.1 條，非執行董事應有特定委任期，並須膺選連任。

現時，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特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低於企管守則之有關規定。

守則條文第 A.4.2 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 A.4.2 條，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由股東於彼等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推選。每名董事（包括有特定委任期者）應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將留任至下屆股東周年大會，其後將合資格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由於鮮有出現臨時空缺，加上委任人選填補臨時空缺與緊隨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相隔時間甚短，故有關偏離事項不屬重大。

守則條文第 E.1.2 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 E.1.2 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由於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戴德豐先生於該日另有一項重要事務，未克出席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周年大會」），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胡美容女士出席並出任二零一七年股東周年大會主席。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本公司操守守則（「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們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操守守則所規定之買賣標準。

本公司亦已按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之僱員進行不遜於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條款訂定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僱員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獲悉僱員未有遵守僱員守則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包括全部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計為梁美嫻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陳玉生先生及木島綱雄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並已與管理層討論有關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準則、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之事宜。

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的公佈

本公告已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fourseasgroup.com.hk 內。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以上網站。

鳴謝

董事會向一直全力支持本集團的各股東、業務夥伴及員工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戴德豐先生、胡美容女士、文永祥先生、胡永標先生及藍志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美嫻女士、陳玉生先生及木島綱雄先生。

代表董事會

四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戴德豐 *GBM GBS SBS 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